

关于对陕西成明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

中喜专审 2025Z00357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目录

内 容	页 次
一、关于对陕西成明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2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关于对陕西成明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发表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

中喜专审2025Z00357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陕西成明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明节能”）2024年度的财务报表，并于2025年4月22日出具了中喜财审2025S01747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挂牌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提示的通知》要求，现将对成明节能上述财务报表发表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描述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琦涉诉事项，北京天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就股权转让纠纷起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琦支付股权回购款及2015-2017年度持股期间应得利润，经最终判决李琦败诉但未执行，并因此被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限制消费人员名单。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琦最终无法履行其义务，可能导致其持有的公司股权被转让从而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详细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3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九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

（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二) 当《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4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使用时，该事项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股权转让纠纷事项作出了充分披露，但是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三、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琦未履行其个人义务的事实，并未对成明节能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造成影响。

四、出具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上述强调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在审计报告中特别说明旨在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并不构成对财务报表的任何保留，也不影响已发表审计意见类型。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胡晓超

胡晓超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潘杰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10-1)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出资额 269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2月13日

证书序号: 00000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2

姓名 胡晓超
 Full name 胡晓超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5-20
 Date of birth 1988-05-20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
 Working uni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
 身份证号码 142724198805200519
 Identity card No. 1427241988052005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684795

证书编号: 11000168479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5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7



姓名 潘杰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7年07月05日
 工作单位 大连华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02116707057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通过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15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210200440006
 No. of Certificate: 210200440006
 批准注册协会: CPAs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度CPA年检合格(2)
 辽宁注协(2)

年检通过

中喜大连分所
 注册会计师
 注册所专用章
 2015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度CPA年检合格(2)
 辽宁注协(2)

年检通过

中喜大连分所
 注册会计师
 注册所专用章(2)
 2015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度CPA年检合格(2)
 辽宁注协(2)

2020年度CPA年检合格(1)
 辽宁注协(1)

2011年 月 日